

南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南阳市财政局 文件

宛发改收费〔2022〕446号

关于公布《南阳市 2022 年涉企行政事业性 收费目录清单》的通知

各县市区发展改革委、财政局：

根据相关政策和规定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同财政局梳理汇总了《南阳市 2022 年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认真落实，及时公开。各级涉企收费管理部门，要进一步加强收费管理，推进普遍性降价，释放和激发市场活力，支持实体经济和小微企业的发展；各涉企收费部门，要严格落实国家明令取消、停征、降低和减免收费的政策，认

真执行收费目录清单，并自觉进行公示。

二、加强事中事后监管。各县市区发改、财政部门要加强涉企收费的监管，切实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；涉企收费部门和收费单位要严格执行收费政策和项目标准，并做好涉企收费政策的宣传工作，自觉接受社会和相关部門的监督，为企业发展营造良好社会环境。

三、其他有关规定。此次公布的南阳市 2022 年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，政策规定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25 日前。在执行中，政策规定有变化的要认真执行新的政策规定；省级委托市级管理的收费项目标准，归并在上级对应的项目之中。

附件：南阳市 2022 年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



附件：

南阳市2022年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

部门	编号	收费项目	批准机关	资金管理方式	收费标准	文件依据
一、公安部门						
	1	证照费 (1) 机动车号牌工本费	中央批准	缴入地方国库	详见文件 汽车（包括大、小型汽车、教练、实验汽车）反光号牌：100元/副；摩托车（各种二轮、三轮、轻便摩托车）号牌：35元/副；挂车反光号牌：50元/副；三轮汽车、低速货车、拖拉机反光号牌：40元/副；机动车临时号牌：5元/张；机动车喷字放大号 不反光：20元/次；反光：40元/次	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，行业标准GA36-2014，价费字[1992]240号，计价格[1994]783号，发改价格[2004]2831号，豫发改收费[2011]1128号，发改价格规[2019]1931号
		(2) 机动车行驶证、登记证、驾驶证工本费		缴入地方国库	机动车行驶证费为10元/证；机动车登记证工本费为10元/证；驾驶证工本费为10元/证	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，价费字[1992]240号，计价格[1994]783号，财综[2001]167号，计价格[2001]1979号，发改价格[2004]2831号，豫发改收费[2011]1128号，发改价格[2017]1186号
二、自然资源部门		(3) 临时入境机动车号牌和行驶证、临时机动车驾驶证工本费		缴入地方国库	临时入境机动车号牌和行驶证工本费标准为每本10元	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，财综[2008]36号，发改价格[2008]1575号，发改价格[2017]1186号
	2	土地复垦费	中央批准	缴入地方国库	见文件	《土地管理法》，《土地复垦条例》，豫发改收费[2006]1263号，财税[2014]77号
		(1) 集体、个体因地下采煤、采矿等生产建设造成耕地塌陷或者待塌陷以该矿设计生产量 (2) 中央和省属企业因地下采煤、采矿等造成土地塌陷或因生产建设中挖损、压占造成土地破坏、影响种植的耕地 (3) 因排放粉煤灰、煤矸石、选矿、尾沙、冶炼矿渣等压占土地的，压占破坏耕地 (4) 废弃的建筑物、水利工程、铁路用地、公路用地以及停止和迁移的企业用地			1. 3-1.8元/吨 7-9元/平方米 4元/平方米 4.5元/平方米	
	3	土地闲置费	中央批准	缴入地方国库	详见文件	《土地管理法》，《城市房地产管理法》，豫财预外字[1999]40号，国发[2008]3号，财税[2014]77号

南阳市2022年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

部门	编号	收费项目	批准机关	资金管理方式	收费标准	文件依据
	4	不动产登记费	中央批准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详见文件	《民法典》，财税[2014]77号，财税[2016]79号，发改价格规[2016]2559号，豫发改收费[2017]61号，财税[2019]45号，财税[2019]53号，宛自然资[2021]89号
	5	耕地开垦费	中央批准	缴入地方国库	详见文件	《土地管理法》，《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，豫财预外字[1999]40号，豫财综[2004]106号，财税[2014]77号
三、住房城乡 建设部门	6	污水处理费	中央批准	缴入地方国库	中心城区居民每月每吨0.95元，非居民每月每吨1.40元；各县城、重点建制镇居民每月每吨0.85元，非居民每月每吨1.20元	《水污染防治法》，《城市排水和污水处理条例》，财综字[1997]111号，计价格[1999]1192号，国发[2000]36号，计价格[2002]515号，豫财综[2002]17号，豫政[2005]94号令，财税[2014]151号，发改价格[2015]119号，豫发改价管[2015]885号，豫政[2015]35号，豫发改价调[2018]530号，宛价[2018]38号
	7	城市道路占用、挖掘修复费	中央批准	缴入地方国库	见文件	《城市道路管理条例》，建城[1993]410号，财税[2015]68号
四、交通运输 部门	8	车辆通行费(限于政府还贷)	中央批准	缴入地方国库	详见文件	《公路法》，《收费公路条例》，交公路发[1994]686号，豫计收费[2001]289号，豫计收费[2003]1212号，豫财综[2004]81号，豫发改收[2004]69号，豫财综[2004]72号，豫财综[2004]181号，豫发改收[2004]2412号，豫发改收费[2004]2413号，豫交征[2007]13号，豫发改收费[2007]233号，豫发改收费[2008]2535号，豫发改收费[2010]108号，豫发改收费[2011]2327号，豫发改收费[2012]1961号，豫发改收费[2012]2290号，豫发改收费[2015]361号，豫发改收费[2015]572号
五、工业和信 息化部门	9	无线电频率占用费	中央批准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详见文件	《无线电管理条例》，计价费[1998]218号，豫价费字[1998]173号，计价格[2000]1015号，财建[2002]640号，发改价格[2003]2300号，发改价格[2005]2812号，发改价格[2011]749号，发改价格[2013]2396号，发改价格[2017]1186号，发改价格[2018]601号，发改价格[2019]914号
	10	电信网码号资源占用费	中央批准	缴入中央国库	详见文件	《电信条例》，信部联清[2004]517号，信部联清[2005]401号，发改价格[2017]1186号
六、农业部门	12	农药实验费	中央批准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详见文件	《农药管理条例》，价费字[1992]452号，发改价格[2015]2136号，发改价格[2017]1186号

南阳市2022年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

部门	编号	收费项目	批准机关	资金管理方式	收费标准	文件依据
	13	渔业资源增殖保护费	中央批准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详见文件	《渔业法》，价费字[1992]452号，豫政文[1992]108号，计价格[1994]400号，豫财综[2004]106号，财综[2012]197号，财税[2014]101号，发改价格[2015]2136号
七、人防部门	14	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	中央批准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	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159号，计价格[2000]474号中发[2001]9号，豫防办[2009]100号，豫财行[2010]139号，豫财行[2010]150号，财税[2014]77号，财税[2019]53号
		(1) 6级以上(含6级)防空地下室			1500元/平方米	
		三类人防重点城市和其他城市				
		(2) 6B级防空地下室			1000元/平方米	
		三类人防重点城市				
八、法院	15	诉讼费	中央批准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详见文件	《民事诉讼法》，《行政诉讼法》，《诉讼费用交纳办法》，国务院令481号，豫财预外字[1998]26号，豫财预[2002]169号，财行[2003]275号
九、市场监管部门	16	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费	中央批准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详见文件	《特种设备安全法》，《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》，豫价市字[1990]27号，豫价市字[1990]148号，豫财综[1991]42号，豫价市字[1992]188号，价费字[1992]268号，财综[2001]10号，豫发改收费[2005]610号，豫发改收费[2008]2510号，财综[2011]16号，发改价格[2015]1299号
		(1) 电梯检验费(不含整机性能测试及检验合格证书费)			详见文件	
		(2) 起重机械检验费			详见文件	
		(3) 医用氧舱检验费			详见文件	
		①单(双)人舱				
		一年期检验			560元/座	
		三年期检验			1350元/座	
		②多人氧舱				
		一年期检验			200元/座	
		多人氧舱			450元/座	
		③医用氧舱安装质检			560元/座	

南阳市2022年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

部门	编号	收费项目	批准机关	资金管理方式	收费标准	文件依据
		(4) 大型游乐设施检验费			详见文件	
	17	药品注册费	中央批准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详见文件	《药品管理实施条例》，食药监公告2015第53号，财税[2015]2号，发改价格[2015]1006号
	18	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费	中央批准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详见文件	《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》，食药监公告2015第53号，财税[2015]2号，发改价格[2015]1006号
	19	商标注册收费	中央批准	缴入中央国库	详见文件	《商标法》，《商标法实施条例》，价费字[1992]414号，财税字[1995]88号，计价格[1995]2404号，豫财预外字[1996]3号，豫价费字[1996]161号，计价格[1998]1077号，财税[2004]11号，发改价格[2008]2579号，豫财综[2011]14号，发改价格[2013]1494号，豫发改收费[2013]1345号，豫发改收费[2013]1194号，发改价格[2015]2136号，财税[2017]20号，发改价格[2019]914号
	20	专利收费	中央批准	缴入中央国库	详见文件	《专利法》，《专利法实施细则》，财税[2016]78号，财税[2017]8号，发改价格[2017]270号，财税[2018]37号，财税[2019]45号
	21	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保护收费	中央批准	缴入中央国库	详见文件	《集成电路布图涉及保护条例》，财税[2017]8号，发改价格[2017]270号，发改价格[2017]1186号
		(1) 布图设计登记费			2000元/件	
		(2) 布图设计登记复审请求费			2000元/件	
		(3) 著录事项变更手续费			100元/件	
		(4) 延长期限请求费			300元/件	
		(5) 恢复布图设计登记权利请求费			1000元/件	
		(6) 非自愿许可使用布图设计请求费			300元/件	
		(7) 报酬裁决费			300元/件	
十、仲裁委	22	仲裁收费	中央批准	缴入地方国库	详见文件	《仲裁法》，国办发[1995]44号，财税[2010]19号

说明：
 * 1. 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截止日期为2022年12月25日；
 2. 按照南阳市大督查工作领导小组督查通知[2015]第一号文件要求，对现行的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一律按照最低标准执行；
 3. 委托市级管理的收费项目标准，体现在上级对应的项目之中。